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农指〔2023〕11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移民 困难扶助金及调整有关资金的通知

有关省直单位，有关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预算安排，现下达你市州、县市区2023年移民困难扶助金 万元，并对湘财农指〔2022〕88号下达的部分资金进行调整。请按照2007年第109次省政府常务会议精神，将移民困难扶助金专项用于解决小水库移民、原享受了口粮补贴而不能享受每人每年600元后扶政策人员以及其他连带影响人口的生活困难问题。移民困难扶助金列2023年支出功能科目“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2220199），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对个人和家庭补助”（509）。

有关部门应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安排使用资金，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各地在报送移民困难扶助金项目备案材料时，应一同报送项目绩效目标。各级财政部门应会同移民部门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合规性进行审核，对绩效目标符合要求的项目予以安排资金。

2、项目完成后，各级财政部门应会同移民部门对项目及时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考虑因素。

- 附件：1、2023年省级移民困难扶助金分配表
2、2023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调整表
(不发市县)

湖南省财政厅

2023年5月24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